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jisen (China) Holdings Limited
味千(中國)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38)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
中期業績公告**

二零二五年中期業績摘要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變動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875,336	826,790	+5.9%
餐廳業務銷售	849,095	792,194	+7.2%
毛利	673,896	636,261	+5.9%
經營溢利	31,131	11,121	+180.0%
除稅前溢利(虧損)	36,845	(15,566)	不適用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虧損)	24,232	(7,157)	不適用
每股盈利(虧損)(人民幣)	0.02	(0.01)	不適用
餐廳總數(於六月三十日)	608	575	

味千(中國)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或「味千」)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連同二零二四年同期之比較數字呈列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益	3	875,336	826,790
存貨消耗成本		(201,440)	(190,529)
員工成本		(239,662)	(224,511)
折舊		(166,610)	(156,919)
其他經營開支		(236,493)	(243,710)
經營溢利		31,131	11,121
其他收入	4	45,236	46,681
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之 減值虧損，扣除撥回		654	107
其他收益及虧損	5	(27,333)	(61,755)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1,245)	(1,232)
應佔一間合營企業(虧損)溢利		(238)	194
融資成本		(11,360)	(10,682)
除稅前溢利(虧損)	6	36,845	(15,566)
所得稅(開支)抵免	7	(11,299)	11,305
期內溢利(虧損)		25,546	(4,261)
其他全面(開支)收益：			
其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之財務報表時產生之匯兌差額		(7,100)	1,319
期內其他全面(開支)收益(扣除所得稅)		(7,100)	1,319
期內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18,446	(2,942)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下列各項應佔之期內溢利(虧損)：			
本公司股東		24,232	(7,157)
非控股權益		<u>1,314</u>	<u>2,896</u>
		<u>25,546</u>	<u>(4,261)</u>
下列各項應佔之期內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本公司股東		17,720	(3,961)
非控股權益		<u>726</u>	<u>1,019</u>
		<u>18,446</u>	<u>(2,942)</u>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每股盈利(虧損)	9		
— 基本及攤薄		<u>0.02</u>	<u>(0.01)</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投資物業		791,625	816,634
物業、廠房及設備		415,052	437,090
使用權資產		562,188	566,180
無形資產		1,580	1,808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34,492	35,763
於一間合營企業之權益		8,355	8,593
租賃按金		78,684	67,459
商譽		1,361	1,375
遞延稅項資產		37,415	34,920
銀行定期存款		41,180	26,180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入賬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入賬」)之金融資產	10	112,225	115,535
		<u>2,084,157</u>	<u>2,111,537</u>
流動資產			
存貨		67,946	76,625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11	165,737	158,817
可收回稅項		250	550
受限制銀行存款		115	113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入賬之金融資產	10	10,000	10,000
銀行結餘及現金		1,648,904	1,629,653
		<u>1,892,952</u>	<u>1,875,758</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12	219,729	251,204
租賃負債		209,537	211,607
合約負債		1,433	1,005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4,178	4,100
應付董事款項		165	1,111
應付非控股權益款項		13,545	13,551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		2,261	2,296
應付一間合營企業款項		359	323
應付股息		65,492	—
應付稅項		21,121	18,183
銀行貸款		9,728	5,287
		<u>547,548</u>	<u>508,667</u>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流動資產淨額	<u>1,345,404</u>	<u>1,367,091</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3,429,561</u>	<u>3,478,628</u>
非流動負債		
銀行貸款	27,015	29,322
租賃負債	365,366	365,029
遞延稅項負債	<u>116,385</u>	<u>116,810</u>
	<u>508,766</u>	<u>511,161</u>
資產淨額	<u>2,920,795</u>	<u>2,967,467</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08,404	108,404
儲備	<u>2,755,469</u>	<u>2,802,867</u>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2,863,873	2,911,271
非控股權益	<u>56,922</u>	<u>56,196</u>
權益總額	<u>2,920,795</u>	<u>2,967,467</u>

1. 編製基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所編製。

2. 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惟以公平值計量之投資物業及若干金融工具除外。

除因應用下文披露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而導致的會計政策變動外，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應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呈列者相同。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修訂本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已首次採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並於本集團自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開始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編製本集團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缺乏可兌換性

於本中期期間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對本集團於本期間及過往期間的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3. 分部資料

就資源分配及評估表現向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人潘慰女士(「潘女士」)報告的資料乃按不同經營分部及地區分析。此亦為本集團之組織基準，並明確地集中於本集團三個經營分部，分別是餐廳經營、拉麵及相關產品之生產及銷售以及投資控股。於達致本集團報告分部時概無合併計入主要營運決策人確定的經營分部。

以下為按報告及經營分部分析之本集團之收益及業績。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餐廳經營			拉麵及 相關產品之 生產及銷售	投資控股	分部總計	抵銷	總計
	中國內地 人民幣千元	香港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收益								
—對外銷售	730,640	118,455	849,095	26,241	—	875,336	—	875,336
—分部間銷售	—	—	—	320,948	—	320,948	(320,948)	—
	<u>730,640</u>	<u>118,455</u>	<u>849,095</u>	<u>347,189</u>	<u>—</u>	<u>1,196,284</u>	<u>(320,948)</u>	<u>875,336</u>
分部溢利(虧損)	<u>39,775</u>	<u>601</u>	<u>40,376</u>	<u>179</u>	<u>(3,777)</u>	<u>36,778</u>	<u>—</u>	<u>36,778</u>
利息收入								13,926
中央行政開支								(13,484)
未分配融資成本								<u>(375)</u>
除稅前溢利								36,845
所得稅開支								<u>(11,299)</u>
期內溢利								<u><u>25,546</u></u>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餐廳經營			拉麵及 相關產品之 生產及銷售	投資控股	分部總計	抵銷	總計
	中國內地 人民幣千元	香港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收益								
—對外銷售	698,616	93,578	792,194	34,596	—	826,790	—	826,790
—分部間銷售	—	—	—	287,505	—	287,505	(287,505)	—
	<u>698,616</u>	<u>93,578</u>	<u>792,194</u>	<u>322,101</u>	<u>—</u>	<u>1,114,295</u>	<u>(287,505)</u>	<u>826,790</u>
分部溢利(虧損)	<u>5,238</u>	<u>(254)</u>	<u>4,984</u>	<u>292</u>	<u>(17,905)</u>	<u>(12,629)</u>	<u>—</u>	<u>(12,629)</u>
利息收入								15,462
中央行政開支								(17,867)
未分配融資成本								<u>(532)</u>
除稅前虧損								(15,566)
所得稅抵免								<u>11,305</u>
期內虧損								<u><u>(4,261)</u></u>

分部溢利(虧損)指每一分部賺取之溢利／產生之虧損(未分配利息收入、中央行政開支、若干融資成本及所得稅開支(抵免))。此乃就資源分配及評估分部之表現而報告予主要營運決策人潘女士之計量。

由於總資產及總負債未獲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人就評估本集團業務活動的表現及資源分配而予以審閱，故並無呈報該等財務資料的計量。

除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入賬的金融資產、向聯營公司提供貸款、租賃按金、銀行定期存款及遞延稅項資產外，本集團之非流動資產均位於本集團實體之註冊所屬地區中國內地及香港。

於當前及先前中期期間，本集團的所有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均歸屬於相關集團實體的所在地，即中國內地及香港。

下表載列按資產的地理位置劃分的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及本集團非流動資產：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非流動資產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經審核)
中國內地	753,810	728,813	1,334,261	1,376,716
香港	121,526	97,977	479,030	489,343
	<u>875,336</u>	<u>826,790</u>	<u>1,813,291</u>	<u>1,866,059</u>

於本中期期間及上一中期期間，並無客戶佔本集團總收益10%或以上。

4. 其他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來自分特許餐廳之特許權收入	1,765	2,736
物業租金收入，扣除直接支出(附註i)	20,430	19,924
銀行利息收入	13,926	15,462
政府補助(附註ii)	422	656
豁免應付關連人士特許權佣金(附註iii)	6,442	5,942
其他	2,251	1,961
	<u>45,236</u>	<u>46,681</u>

附註i： 於本中期期間的直接支出為人民幣820,000元(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930,000元)。

附註ii： 補助乃自中國內地地方當局收取且並未附帶特定的條件。

附註iii： 應付關連人士(即重光產業株式會社)特許權佣金已根據雙方協定條款予以豁免。

5. 其他收益及虧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1,051)	(605)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入賬之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	63	—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虧損	(19,414)	(36,792)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入賬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虧損	(3,310)	(12,404)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入賬之金融負債之公平值收益	—	2,127
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3,078	(205)
終止租賃之收益淨額	5,166	157
就以下項目確認之減值虧損：		
— 物業、廠房及設備	(1,744)	(3,391)
— 使用權資產	(10,117)	(10,642)
—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	(4)	—
	<u>(27,333)</u>	<u>(61,755)</u>

6. 除稅前溢利(虧損)

除稅前溢利(虧損)已扣除以下項目：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50,165	51,152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116,445	105,767
折舊總額	<u>166,610</u>	<u>156,919</u>
燃料及水電開支	44,554	42,987
物業租金來自		
— 可變租賃款項	8,821	9,873
— 短期租賃款項	6,289	8,332

7. 所得稅開支(抵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香港利得稅		
— 本期間	1,354	1,378
— 以往期間撥備不足	103	—
	1,457	1,378
中國內地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 本期間	9,220	4,654
— 以往期間撥備不足	512	123
	9,732	4,777
已付預扣稅	3,030	—
遞延稅項	(2,920)	(17,460)
	11,299	(11,305)

根據香港利得稅兩級制，合資格集團實體按8.25%之稅率就首港幣2百萬元應課稅溢利繳納稅項，並按16.5%之稅率就超過港幣2百萬元之溢利繳納稅項。不符合利得稅兩級制資格之集團實體之溢利繼續就其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之統一稅率繳納稅項。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內地附屬公司須按企業所得稅率25%納稅。

根據相關省份政策，本集團之附屬公司重慶味千餐飲管理有限公司(「重慶味千」)於二零二一年至二零三零年成功採用優惠稅率15%，為期九年。

根據中國的稅法及實施條例，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以中國內地經營附屬公司賺取之純利支付的股息須按10%的稅率繳納中國預扣稅，惟適用較低協定稅率者除外。根據有關的稅收協定，向香港居民公司派付股息享受5%的更低預扣稅稅率。因此，已根據中國內地實體派息率預期水平撥備預扣稅。

本集團於若干第二支柱規則生效的司法管轄區營運。然而，由於本集團的綜合年度收入預期少於750,000,000歐元，本集團管理層認為本集團無須根據第二支柱規則繳納補足稅。

8. 股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期內確認為分派之股息：

就二零二四年已宣派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06元

(港幣6.4仙)(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就二零二三年已宣派－每股人民幣0.08元(港幣8.6仙))

65,492

87,323

二零二四年末期股息已於本中期期間後派付。

9. 每股盈利(虧損)

本公司股東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之盈利(虧損)，

即本公司股東應佔期內溢利(虧損)

24,232

(7,157)

股份數目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之普通股數目

1,091,538,820

1,091,538,820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並無計及本公司所有尚未行使之購股權，乃因本中期期間內該等購股權之行使價高於本公司股份之平均市價，故該等購股權對本集團之每股盈利並無產生攤薄效應。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計算每股攤薄虧損並未假設本公司尚未行使之購股權獲行使，因為此舉將導致每股虧損減少。

10.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入賬之金融資產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流動資產：		
逆回購國債(附註i)	<u>10,000</u>	<u>10,000</u>
非流動資產：		
非上市權益投資及基金投資(附註ii)	<u>112,225</u>	<u>115,535</u>
	<u>122,225</u>	<u>125,535</u>

附註i：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本集團購買中國政府發行的逆回購國債，年利息收益率介乎0.5%至5%（二零二四年：0.5%至5%），期限介乎1天至182天（二零二四年：1天至182天）。

附註ii： 上述非上市權益投資及基金投資指本集團對於中國內地成立之若干私營實體及基金之投資。本集團管理層參考本集團委聘之外部獨立合資格估值師建立之估值模型，重新考慮及釐定適當假設及輸入數據，以對該等非上市權益投資及基金投資進行公平值計量。

11.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應收貿易賬款 — 第三方	<u>18,038</u>	<u>18,115</u>
減：信貸虧損撥備	<u>(983)</u>	<u>(1,637)</u>
	<u>17,055</u>	<u>16,478</u>
其他應收賬款		
租金及公用事業按金	32,409	36,216
預付管理費及物業租金(附註)	16,657	14,636
墊款予供應商	18,162	19,592
可扣減增值稅	50,759	46,947
租賃應收賬款	14,235	11,741
預付款項	6,838	6,247
員工墊款	8,221	5,869
其他	11,169	10,859
	<u>158,450</u>	<u>152,107</u>
減：信貸虧損撥備	<u>(9,768)</u>	<u>(9,768)</u>
	<u>148,682</u>	<u>142,339</u>
	<u>165,737</u>	<u>158,817</u>

附註：預付物業租金與短期租賃有關。

與拉麵及相關產品之生產及銷售有關的客戶無信貸期或可自發出發票之日起獲得最多90日(二零二四年：0至90日)的信貸期，惟若干長期合作客戶之信貸期可延至180日(二零二四年：180日)。有關餐廳經營銷售之客戶不獲提供信貸期，惟透過線上電子支付平台付款時除外，在此情況下，來自該等線上電子支付平台的貿易應收賬款一般於30日內結算。

根據發票日期(與收益確認日期相若)呈列貿易應收賬款(扣除預期信貸虧損)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0至30日	15,921	15,363
31至60日	578	537
61至90日	139	160
91至180日	381	132
180至365日	36	286
	<u>17,055</u>	<u>16,478</u>

12.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應付貿易賬款		
— 關連人士(附註)	22,788	34,826
— 第三方	61,345	62,566
	<u>84,133</u>	<u>97,392</u>
應付薪金及福利	36,239	40,201
已收租賃按金	20,059	19,337
應付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款項	21,709	27,019
應付可變租賃款項	13,032	12,021
其他應付稅項	7,682	7,404
其他	36,875	47,830
	<u>219,729</u>	<u>251,204</u>

附註：關連人士為重光克昭先生(本公司董事兼股東)擁有控股權益之公司。

購買貨品之平均信貸期為60日(二零二四年：60日)。以下為根據發票日期呈列之貿易應付賬款賬齡分析。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0至30日	63,035	76,648
31至60日	15,375	15,619
61至90日	92	198
91至180日	66	372
超過180日	5,565	4,555
	<u>84,133</u>	<u>97,392</u>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行業回顧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期間**」），面對複雜局面，國民經濟頂壓前行、穩定運行，主要指標好於預期，高質量發展扎實推進。根據中國國家統計局數據，於本期間內，中國國內生產總值660,536億元，按不變價格計算，同比增長5.3%（二零二四年同期：5.0%）；社會消費品零售總額245,458億元，同比增長5.0%；全國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21,840元，扣除價格因素實際增長5.4%；全國居民消費價格(CPI)同比下降0.1%。

餐飲行業作為內需的重要組成部分，2025年上半年，餐飲行業競爭態勢進一步加劇，呈現出複雜的發展局面。國家統計局數據顯示，全國餐飲收入人民幣27,480億元，同比增長4.3%，增速較2024年同期下降3.6個百分點，增速明顯放緩，進入慢增長週期。限額以上單位餐飲收入7,996億元，同比增長3.6%。其中6月單月出現顯著波動，全國餐飲收入同比僅增長0.9%，限額以上單位餐飲收入出現負增長，表明外部環境的不確定性進一步影響消費者信心，中大型連鎖企業面臨更為嚴峻的發展挑戰。

從行業趨勢來看，餐飲行業正經歷消費降級與理念升級並存的變化，消費行為從追求質量轉為實用，渠道從高端場景下沉至折扣渠道，結構從多元聚焦剛需，反映出餐飲消費的整體轉變，但消費者對於消費體驗和產品質量的追求卻始終如一。此外，餐飲業的線上化與數字化進程進一步加快，外賣與即時零售融合發展，平台型餐飲生態持續擴張。不過，隨著市場逐漸飽和，線上業務的增速也有所放緩，線上線下融合的需求更加迫切，餐飲企業需要進一步優化線上線下的協同運營，提升消費者體驗。

儘管餐飲行業短期內面臨消費降級與經營壓力，但長期來看，消費理念升級、供應鏈優化、數智化轉型等趨勢將推動行業高質量發展。品牌需在降本增效的同時，順應市場需求，深挖產品創新、提升消費體驗，並依託供應鏈升級提高競爭力。未來，連鎖化、數字化與多元化融合將成為行業核心方向，驅動生態體系進一步完善，為市場帶來更多增長機會。

2025年上半年，餐飲行業雖保持增長，但增速放緩，行業面臨諸多挑戰與變革。下半年，隨著暑期、中秋、國慶等消費旺季到來，餐飲市場需求有望迎來新一輪增長。本集團將持續堅守產品與服務質量，強化內部管理與成本控制，推進數字化轉型，提升線上線下融合運營能力，構建核心競爭優勢，努力為消費者提供更具價值的餐飲體驗，為股東及投資者創造穩健回報。

業務回顧

於本期間，本集團實現營業額約人民幣875,300,000元，較二零二四年同期的約人民幣826,800,000元增加5.9%。該增長主要得益於本集團一貫的店舖擴張策略，店舖數量由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的575間增加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的608間。本集團仍專注於在黃金地段開設新店。

本集團繼續升級其店舖，提升用餐體驗，推出新菜單項目以吸引和留住顧客，並規劃新的包裝零售產品以使其產品供應多樣化。這些努力反映本集團對維持高標準和滿足不斷變化的客戶需求的承諾。此外，進一步推廣平台線上團購促銷活動，並與線下運營緊密結合，帶動業務增長，提高客戶參與度。

於本期間，員工成本增加約6.7%至約人民幣239,700,000元(二零二四年：約人民幣224,500,000元)。員工成本佔營業額比率穩定在約27.4%(二零二四年：約27.2%)，顯示本集團在網絡擴張及工資壓力下，在成本效益及有效人力資源管理方面的持續努力。

本集團在中國內地的五大生產基地(上海、成都、天津、武漢及東莞)繼續確保為本集團店舖提供穩定及優質的供應。這有助於食品安全及有效的成本管理，支持本集團不斷擴大的店舖網絡及運營效率。

展望未來，本集團將繼續致力於保持高標準的產品及服務質量，進一步推動數字化轉型，加強線上線下運營管理。透過優化成本結構及利用規模經濟，本集團旨在為客戶提供更大價值，並為股東及投資者帶來穩定回報。董事會將繼續密切關注外部環境，並因應市場變化調整經營策略。

零售連鎖餐廳

於本期間內，本集團的主要業務及重要收入來源仍然為零售連鎖餐廳業務。於本期間內，本集團餐廳業務收入錄得約人民幣849,095,000元(二零二四年同期：約人民幣792,194,000元)，佔本集團總收益約97.0% (二零二四年同期：約95.8%)，較二零二四年同期增加約7.2%。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合共擁有608間連鎖餐廳，包括：

按省份劃分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
上海市	109	103	+6
北京市	40	33	+7
天津市	2	2	—
廣東省(不含深圳市)	64	63	+1
深圳市	24	20	+4
江蘇省	86	70	+16
浙江省	62	59	+3
四川省	13	12	+1
重慶市	11	11	—
福建省	12	13	-1
湖南省	12	12	—
湖北省	12	13	-1
遼寧省	4	5	-1
山東省	32	31	+1
廣西省	15	16	-1
貴州省	4	3	+1
江西省	12	15	-3
陝西省	7	8	-1
雲南省	10	11	-1

按省份劃分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
河南省	3	4	-1
河北省	7	9	-2
安徽省	14	13	+1
新疆	2	2	-
海南省	3	2	+1
山西省	2	4	-2
內蒙古	3	3	-
黑龍江省	6	7	-1
寧夏	1	1	-
吉林省	4	5	-1
香港	31	23	+8
羅馬	1	1	-
芬蘭	0	1	-1
總計	608	575	+33

按地區劃分：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
華北	97	96	+1
華東	271	245	+26
華南	161	152	+9
華中	78	80	-2
歐洲	1	2	-1
總計	608	575	+33

財務回顧

營業額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營業額約為人民幣875,336,000元，較二零二四年同期之約人民幣826,790,000元增加約5.9%。收益增加主要由於本集團的餐廳網絡持續擴張，店舖數量於本期間由575間增加至608間。

存貨消耗成本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存貨成本約為人民幣201,440,000元，較二零二四年同期之約人民幣190,529,000元增加約5.7%。於本期間，存貨成本佔營業額的比率約為23.0%，與二零二四年同期一致。這反映本集團在店舖數量及整體銷售額增加的情況下，仍採取有效的成本控制措施及穩定的採購常規。本集團將繼續密切監察原材料價格及優化供應鏈管理，以確保成本穩定及維持產品質量。

毛利及毛利率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毛利約為人民幣673,896,000元，較二零二四年同期的約人民幣636,261,000元增加約5.9%。毛利率保持穩定，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兩個期間均為77.0%，反映本集團在競爭激烈的市場環境中仍有效實施成本管理並能夠維持強大的盈利能力。

員工成本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員工成本約為人民幣239,662,000元，較二零二四年同期之約人民幣224,511,000元增加約6.7%。員工成本佔營業額的比例由二零二四年同期的27.2%輕微上升至27.4%。此輕微上升主要由於本期間整體工資水平上漲所致。員工人數與店舖數量的擴大大致一致，且員工成本按每位員工計算保持相對穩定。

本集團將繼續密切監察人員配置水平，並尋求進一步提高效率，以在業務增長的同時維持穩定的員工成本結構。

折舊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折舊費用約為人民幣166,610,000元，較二零二四年同期之約人民幣156,919,000元增加約6.2%。增加主要由於本期間新開餐廳增加，店舖數量由575間增加至608間。隨著本集團不斷擴大其網絡，折舊費用預計將隨著對新店舖使用權資產的投資而相應增加。

其他經營開支

其他經營開支主要包括水電、外賣平台配送服務費、店舖及工廠管理費、耗料及餐具的開支。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其他經營開支約為人民幣236,493,000元，較二零二四年同期之約人民幣243,710,000元減少約3.0%。隨著店舖數量增加，大部分類別的其他經營開支亦普遍上升。外賣銷售佔比升高亦導致外賣平台配送服務費增幅相對較大。隨著網絡的擴大，本集團將繼續專注於費用管理，以支持可持續增長。

以下載列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的主要經營開支明細。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百萬元	變動
水電	44.6	43.0	+3.7%
外賣平台配送服務費	35.6	28.4	+25.4%
店舖及工廠管理費	32.9	28.2	+16.7%
耗料及餐具	23.8	22.8	+4.4%
物流開支	14.8	13.7	+8.0%
特許經營開支	11.7	10.9	+7.3%
廣告及促銷	10.5	7.6	+38.2%
可變租賃付款項下的租金開支	8.8	9.9	-11.1%
短期租賃項下的租金開支	6.3	8.3	-24.1%
顧問費用	4.5	9.3	-51.6%
差旅開支	2.9	3.6	-19.4%
銀行就信用卡款項收取的手續費	2.2	2.1	+4.8%
維修及保養開支	1.6	2.3	-30.4%
清潔費用	1.6	1.3	+23.1%

其他收入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其他收入約為人民幣45,236,000元，較二零二四年同期之約人民幣46,681,000元減少約3.1%。減少主要由於向分特許經營商收取的特許權使用費收入減少及銀行利息收入減少，但部分被物業租金收入增加及豁免應付一名關連人士的特許權佣金所抵銷。銀行利息收入減少主要由於本期間存款利率下降所致。

其他收益及虧損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其他收益及虧損錄得淨虧損約人民幣27,333,000元，而二零二四年同期則錄得淨虧損約人民幣61,755,000元。淨虧損減少主要由於本期間市場環境更加穩定，使得投資物業及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入賬的金融資產公平值虧損減少。

融資成本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融資成本約為人民幣11,360,000元，較二零二四年同期之約人民幣10,682,000元增加約6.3%。

以下載列融資成本明細：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銀行貸款利息	375	532
租賃負債利息	<u>10,985</u>	<u>10,150</u>
	<u>11,360</u>	<u>10,682</u>

租賃負債利息因本期間店舖數量增加而增加。

除稅前溢利及虧損

受前述因素影響，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除稅前溢利約人民幣36,845,000元(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虧損約人民幣15,566,000元)。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及虧損

受前述因素影響，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約為人民幣24,232,000元(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虧損約人民幣7,157,000元)。

風險管理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流動資金及財務狀況維持穩健雄厚，銀行結餘及現金約為人民幣1,690,084,000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655,833,000元)，流動比率為3.5(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7)。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銀行貸款約為人民幣36,743,000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34,609,000元)，故資產負債比率(以總貸款佔總資產之百分比列示)為0.9%(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9%)。

外匯風險

目前，本集團大部分業務交易、資產及負債以人民幣計值及結算。由於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及負債乃以相關集團公司之功能貨幣計值，故本集團面臨之貨幣風險甚微。本集團並無設有任何貨幣對沖政策，亦無採用任何對沖或其他工具以減低貨幣風險。然而，管理層將密切監察本集團之匯率波動風險，並將於必要時採取適當措施減低因有關波動而可能造成之任何不利影響。

利率風險

由於本集團並無重大計息資產(受限制銀行存款及現金及現金等值物除外)，故本集團之收入及經營現金流量大致上不受市場利率變動所影響。

信貸風險

本集團並無高度集中之信貸風險。計入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之貿易應收賬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及受限制銀行存款之賬面值反映本集團所面對有關金融資產之最大信貸風險。本集團一般不會要求客戶提供抵押品。當管理層認為本集團很有可能會因客戶違約而蒙受損失時，則會就逾期結餘作出撥備。向零售客戶銷售產品乃以現金或主流信用卡結算。本集團亦就租賃若干自營店向相關業主支付按金。管理層預期不會因該等交易對手違約而產生任何虧損。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有銀行結餘及受限制銀行存款乃存放於中國內地及香港區內信譽良好、頗具規模及並無重大信貸風險之銀行及金融機構。管理層預期不會因該等銀行及金融機構違約而產生任何虧損。

或然負債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資產及負債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流動資產淨額約為人民幣1,345,404,000元，流動比率為3.5(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7)。由於本集團主要從事餐飲業務，大部分銷售均以現金結算，因此本集團能夠維持相對較高的流動比率。

現金流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經營業務所產生之現金流入淨額約為人民幣194,116,000元，而本集團於同期錄得除稅前溢利約人民幣36,845,000元。該差額主要是由於非現金項目、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折舊、投資物業及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入賬之金融資產公平值虧損以及就物業、廠房及設備和使用權資產確認減值虧損所致。

資本開支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資本開支約為人民幣42,280,000元(二零二四年同期：人民幣47,554,000元)。本集團繼續致力於擴大其餐廳網絡，同時對資本開支保持嚴格的成本控制。

期後事項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後，概無發生影響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重大事項。

持有的重大投資、附屬公司的重大收購及出售，以及未來的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計劃

除本公告所披露外，於回顧期間概無持有其他重大投資，亦無任何附屬公司之重大收購或出售事項。除本公告所披露外，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並無批准其他重大投資或購入資本資產的計劃。

其他資料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所有適用之守則條文，惟對於守則之守則條文第C.2.1條有所偏離除外。根據守則條文第C.2.1條，主席與行政總裁(「**行政總裁**」)之角色須加以區分，不應由同一人士擔任。目前，本公司並未遵守守則條文第C.2.1條，即主席與行政總裁職位並未區分。儘管潘女士同時擔任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但已清楚界定兩者之間的職責分工，並以書面列載。總體而言，主席負責監督董事會之職能及表現，而行政總裁則負責本集團業務之管理。該兩個職位均由潘女士區別擔任。董事會認為，就本集團現階段之發展，主席及行政總裁由一人同時兼任可為本公司提供穩固而一致的領導，並能為商業決定及策略作出有效而迅速的計劃及實施，故現階段，有關偏離被視為合理。董事會亦認為，鑒於董事會已作出適當授權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的席位超過三分之一)職能的有效分配，因此，目前之架構並不影響董事會與本公司管理層之間權力及授權之均衡分佈。然而，本公司之長遠目標為當物色到合適人選時，將由不同人士擔任上述兩個職位。

遵守《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其條文不遜於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所規定之標準(「**規定標準**」)。

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並得到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一直遵守規定標準。

本公司亦已訂立嚴格程度不遜於標準守則的書面指引(「**僱員書面指引**」)，以規管可能掌握本公司或其證券內幕消息的僱員進行證券交易。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並未發現相關僱員違反僱員書面指引的事件。倘本公司知悉本公司證券交易有任何限制期，本公司將預先通知其董事及相關僱員。

審核委員會之審閱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任錫文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路嘉星先生及何百全先生組成，已審閱本公司所採納的會計準則及慣例，並已討論有關審核、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以及財務申報事項。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業績。

核數師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由本公司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香港執業會計師)審閱。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於聯交所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包括出售庫存股份)。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並無持有任何庫存股份。

僱員酬金及政策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8,055名僱員(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7,790名僱員)，大部分為於本集團中國連鎖餐廳工作的人員。僱員人數將視乎需要而不時變動，其酬金也將根據業內慣例釐定。

本集團定期檢討僱員的酬金政策及整體酬金。除退休金計劃及內部培訓課程外，僱員可根據其表現而獲授酌情花紅及／或購股權。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總酬金約為人民幣239,662,000元(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約人民幣224,511,000元)。

股息

董事會決議不就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宣派中期股息(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無)。

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發中期業績公告及中期報告

本中期業績公告登載於本公司網站(www.ajisen.com.hk)及香港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將適時派發予本公司股東(若要求)，並於上述網站刊登。

承董事會命
味千(中國)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潘慰

香港，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潘慰女士、潘嘉聞先生及伍美娜女士；非執行董事重光克昭先生及姚逸安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路嘉星先生、任錫文先生及何百全先生。